

平顺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平农〔2024〕212号

关于下达 2023-2024 学年第三批雨露计划 资助金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：

根据《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-2024 学年雨露计划资助工作的通知》（晋农办发〔2024〕34 号）精神，现将我县 2023-2024 学年“雨露计划”资助金下达，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资金下达

我县 2023-2024 学年雨露计划资助金第三批核定通过人数 3 人，每人 0.3 万元，共计 0.9 万元。

二、资助对象及标准

对就读中职、高职（专）、技工学校（含普通中专、职业高中、技工学校、普通大专、高职院校、技师学院等）的在

校学生(包含在校期间顶岗实习)中的脱贫家庭(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)子女,按学制每生每年给予3000元补助,实行应助尽助全覆盖。

三、雨露计划资助金的审核发放

按照各乡(镇)初审,县乡村振兴局复审,公示无异议后确定的资助名单,通过农商银行“一卡(折)通”直补到脱贫家庭(或学生)账户,不直接发放现金。

附件:2023-2024学年第三批雨露计划资助名单

平顺县农业农村局
2024年12月18日



平顺县2023-2024学年第三批雨露计划资助学生名单

序号	乡镇	所属村	学生姓名	学校性质（中职、高职、技校）	学制	入学时间	金额（万元）	备注
1	北社乡	北社村	关雅文	中职	3年	2023.09	0.3	
2	北社乡	北社村	桑原航	中职	3年	2023.09	0.3	
3	西沟乡	三里湾村	郭颜卉	中职	3年	2023.09	0.3	